

# 教育部國教署北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暨新竹區駐點服務學校

## 中心針對各校停課時的因應策略

110.01.27 修訂

- 一、各校如有停課情形時，各校輔導主任應儘速以電話通知本中心，以利本中心及時提供諮詢。
- 二、如本中心(國立新竹女中)停課時，中心人員仍正常工作，也能持續至各校服務；若學校有疑慮，須暫停專輔人員進入校園服務，中心尊重各校決定。
- 三、中心針對停課學校的因應策略如下：
  - (一)原個案：請專輔人員近期於晤談時，與個案討論停課期間聯繫方式並說明停課期間可提供的服務內容。原則上因無法進行視訊諮商，故僅能暫停，待返校上課後再繼續進行晤談服務，並請主責輔導老師持續進行關懷輔導，若個案有特殊狀況，需要專輔人員協助安撫關懷時，可聯繫服務的專輔人員對個案作電話關懷或者提供主責輔導老師相關諮詢。
  - (二)新個案：轉介流程不變，轉介單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至中心，並以電話聯繫、確認。轉介後，會請主責心理師與各校輔導老師聯繫晤談時間。(因目前法規限制，中心專輔人員不能進行網路諮商，故諮商服務需待學生返校上課後方能進行。)
  - (三)肺炎(自主管理、隔離、疑似或確診個案)：若為中心目前進行服務的個案，請主責輔導老師盡速告知中心及專輔人員，並請主責輔導老師持續進行關懷輔導，若個案有特殊狀況，需要專輔人員協助安撫關懷時，可聯繫服務的專輔人員對個案作電話關懷、視訊關懷或提供主責輔導老師相關諮詢。若為新個案，請主責輔導老師仍能按照轉介流程，轉介至中心，中心可提供主責輔導老師相關諮詢，並於學生返校上課後進行諮商等相關服務。
  - (四)緊急個案：若有緊急個案，可依據校園危機事件安心服務申請方式轉介至本中心。
- 四、如有未盡事宜，先依中央防疫中心相關規定及教育部國教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召集學校相關規定辦理。